



中庸講記之十六(下)

◎ 黃錫堃總領導點傳師主講

(接上期)

《中庸》第十八章(二)：
武王纘大王、王季、文王之緒，
壹戎衣而有天下，身不失天下
之顯名；尊為天子，富有四海
之內；宗廟饗之，子孫保之。

大王的「大」讀作去声、，太。
此段後面與《中庸》第17章相似，僅
差在「德為聖人」。

第二節 敘述武王纘緒，得尊富饗保
以彰承先王之志，順天應人，克成
王業。

說起來文王與武王這階段，與現
在道場的情形完全一樣，所謂「老成
謀國」；文王為姜子牙拖車時，姜子

牙已八十歲，當時文王已九十幾歲了，
而武王也已七十幾歲，但國家卻治理
得很好；有些人六十歲就要退休了，
姜子牙八十歲才當宰相。就像現今
道場，袁前人八十九歲，陳德陽前人
九十幾歲（此為課程講述時的年紀），
點傳師有的也八十歲以上，這就是「老
成謀國」。

「敘述武王纘緒，得尊富饗保
以彰承先王之志，順天應人，克成王
業」，武王是繼承其先人的志向，順
天應人，才能成就王業。武王的父親
及阿公都沒有想到要造反，為何到武
王時會造反？若是武王無道，又為何
天命會落在他的手上？這是什麼原
因？我們要去了解，否則會誤會做臣

子的人怎麼去推翻自己的君王，這是很不應該的事情。

讀過《論語》我們都知道，在《論語·微子》記載：「微子去之，箕子為之奴，比干諫而死。」微子是紂王的庶兄，箕子、比干都是紂王的叔父；紂王無道，文王認為有三位仁人在，紂王應還有被挽救的機會，所以他不出兵推翻君王；但後來微子隱遁、箕子裝瘋、比干被剖腹而死，三位仁人都不在了。看到紂王殘忍淫虐，無道到了極點，甚至將三公的九侯剝成肉醬、來諫戒的鄂侯做成肉乾，武王認為此時不反抗不行了，雖然戰爭慘烈，但武王滅紂，這就是順天應人。

讀懂經句

- ① 纘：繼承先業。
- ② 緒：基業。
- ③ 壹戎衣：即殪戎殷也。壹者殪也，消滅也。戎者大也。衣者殷也，謂之滅大殷也。《書經·康誥》亦有此句。

戎同緘，即戰甲。《尚書·康誥》：「天乃大命文王，殪戎殷，誕受厥命。」這是武王伐紂要出兵前所說的。所有的註解寫「壹戎衣」都解釋為「穿

起軍服征服天下」。但這有一個典故在，要去了解，才不會覺得為什麼解釋不一樣。

「天乃大命文王，殪戎殷，誕受厥命」，意思是天命賦予文王，文王沒有消滅紂王，所以由我武王來完成。袁前人在其講義有註解「牧野鷹揚」、「血流漂杵」（杵是一種有勾的武器）；牧野是一個古戰場，位於河南淇縣，武王與紂王的軍隊在此交戰，想想有多少兵士在這邊廝殺，戰後很多鷹鳥來吃屍肉；「血流漂杵」，指血流成河，武器四處漂流。這些都是形容戰爭的慘烈。當時武王有三百名武將，也有說是坐三百輛戰車，共四萬五千人；紂王則有七十萬的兵馬，你看七十萬的兵馬竟然戰輸只有四萬多兵馬的武王，是怎麼發生的？應該是投降的比較多，這是天意，還有姜子牙的輔佐，雖然戰況相當慘烈，但是武王滅紂，老百姓都希望武王戰贏，這也是順天應人。

說到此，後學再說一個歷史典故，從歷史的反面來論，就伯夷、叔齊的角度來講。伯夷、叔齊是孤竹君的兒子，這兩兄弟互推對方接王位，自己都不願當皇帝，去找文王，文

王是有德之君，他們要向文王學習做人的道理。結果文王已經過世，他們半途遇到武王穿孝服帶軍隊要去伐紂；伯夷、叔齊上前勒下馬首，罵武王大不孝，不遵天子之禮，況且尚在服孝期間，竟敢以臣犯王，這是不忠不仁之舉。武王聽了大怒，認為他自己是要為天下蒼生打拚，旁邊的侍衛們也起哄要武王殺這兄弟倆，姜子牙趕緊阻止說不行，說他倆是正義之人，因此放了他們，姜子牙算是救了兄弟倆的命（出自《史記·伯夷列傳》）。

歷史是這麼記載，到底誰才是忠？誰才是孝？又要如何能分得清楚？這都是所看到的角度不同。伯夷、叔齊因此誓言不吃周朝的糧草，而隱居在首陽山，以現在的話說是「吃蕨草葉過日子」；有人向他們說：「普天之下莫非王土。」到哪兒都是周朝的，結果兄弟倆絕食餓死在首陽山。但是孔子卻大大稱讚他們，認為他們是賢人，而武王也是賢人。誰是賢人？誰是壞人？我們要用自己的智慧去判斷。而聖人已作出結論，我們也沒理由反對。

「壹戎衣而有天下，身不失天下之顯名」，武王是這樣得到天下，並顯名於天下；若依伯夷、叔齊的說法，

這是不孝不忠不仁的人，怎麼反而能顯名？最主要就是天意，若不是有武王起而伐紂，百姓都還在水深火熱之中受苦，無法過著太平的日子，所以紂王最後於朝歌城南邊的鹿台自焚（武王也沒有殺紂王）。我們要了解歷史的因由。武王就是順天應人，才能像舜帝一樣，得到「尊為天子，富有四海之內；宗廟饗之，子孫保之」；但惟獨少了一樣「德為聖人」，其實在道統中，文王、武王、周公都是聖人。而武王稱王也僅僅六年。

依經演譯

1. 武王帥而行之，不敢有加焉。文王有疾，武王不說冠帶而養。文王一飯，亦一飯；文王再飯，亦再飯。旬有二日乃間。《禮記·文王世子》

此段在解釋為何武王雖沒有「德為聖人」，卻能有天命而承接王位？「武王帥而行之，不敢有加焉。文王有疾，武王不說冠帶而養」，周朝是以「孝道」治理天下，大孝是非常重要的，一個負有天命的人不可能不孝順，若不孝，「惟命不于常」《尚書·康誥》；所以武王以孝治理天下，他依照父親孝親的心來奉養父親文王，

不敢多加猶豫或馬虎行事。父親行這樣的孝道，做兒子的卻偷工減料，這樣可以嗎？當然不行！因此武王是依循著父親的孝道而行，文王雖貴為諸侯，其孝心也非常可敬，是不得了的。武王也有相同孝行，若文王身體稍有恙，武王則隨侍在旁，不敢脫下衣冠。

「文王一飯，亦一飯；文王再飯，亦再飯」，看到文王吃一口飯，武王才跟著吃一口飯，文王又吃一口飯，武王才又跟著再吃一口飯。大家想想，一位老大人，九十幾歲了，吃飯的速度當然比不上年輕人，可能吃一口要好幾分鐘，武王卻在旁等著，等父親吃一口，他才吃，父親不吃了，武王也不吃了。

「旬有二日乃間」，十天之中，有八天是這樣陪著父親，另外兩天，也不是完全沒來。試問在座各位，有人做得到這樣嗎？十天有八天陪父母吃飯，父母吃一口，我們才吃一口嗎？沒有的。沒有的話，就不能稱以孝治天下。《禮記》九萬九千多字，記載很多周朝的德行；各位想想看，周朝君王的德行是一直傳承下去的；當然到了春秋戰國時，君王的德行沒有接續，就比較沒那麼好了，八百多年的江山，才改朝換代。

2. 周有大賚，善人是富。「雖有周親，不如仁人；百姓有過，在予一人。」《論語·堯曰》

此段是武王伐紂時，對天宣誓的話。「周有大賚，善人是富」，賚（ㄉㄨㄛˋ）者，賜也。周朝有上天的恩賜，上天賜給我們人才。《尚書·泰誓中》說：「予有亂臣十人，同心同德。」武王有亂臣十人，為之辦理國政，周公、姜子牙等都包括在內，武王認為其最富有之處，就是有善人，即賢人。

我們都能體會得到，修辦道需要道氣，如同國家之士氣，而道氣的帶動，是不是用嘴巴說的就可以？我們看那個時代的人，他們本身「帥而行之」，都是以身作則，如：要人民孝順，用嘴巴說有效用嗎？他們本身都有做到，而不是造作的，內心有充足的「誠」與「敬」；一個人的「誠」與「敬」若能真正做到，自然一定能夠謙虛。我們看歷史事件都是環環相扣的，事件的演變都是相關的，不會脫鉤的。

在道場上，辦事員要具備的就是佛規禮節的學習；遵守佛規禮節的人，一定能尊師重道；能尊師重道就能承先啟後，由自身帶動道務；所以遵行佛規

禮節則能真誠，誠則能敬，敬則能謙虛，這是自然連帶的。善人就是這樣。

「雖有周親，不如仁人」，「周」是指周圍；「親」指身邊親近的人或自己親族內的人。周圍有這麼多人，然而能為國犧牲、為國打拚、為眾生奉獻的有多少？若有幾個仁人能夠發心，為國犧牲、為國打拚、為眾生來服務，這是很有力量的。如同道場有這麼多人，但真正能做事、能發心、願意犧牲奉獻、成全度人、無為投入道場的又有幾人？也是需要有人真正願意付出，道務才能發展。

「百姓有過，在予一人」，老百姓的過錯是什麼？我們的過錯就是愛聽好話；愛聽好話很簡單，誇獎、稱讚就對了。老百姓遇見皇上高喊：「皇上萬歲！萬萬歲！」世上有誰能萬歲？謊話一堆，其實都是空歡喜；我們現在也是常將「天恩師德」、「慈悲」掛在嘴邊，或是常稱讚對方，但對方卻不知道他的過錯在哪裡！百姓如果有錯，過錯要歸於何方呢？就是在於那一人，那個愛聽稱讚的君王。

我們愛聽被稱讚的話，人家就會來稱讚我們；稱讚使人墮落，因為無法聽到忠言，是人生最大的缺憾。如

同李世民說自己少了一面鏡子，就是指魏徵，只有魏徵會直言講他的缺點。我們都知道不能公開講別人的缺點，因為要顧及他人的面子，但要私下忠言相勸。所謂「忠言逆耳」，對方不接受的話，過錯就不在我們。

武王是一位很有德行的人，所以他認為百姓有過，都是他一人的錯。這典故並非單講武王，而是講我們每一個人，如能反躬自省，將別人所犯的過錯，都認為是我造成的，每個人若能自我反省，自然做什麼事情都能心想事成，沒有一樣事情是做不成功的。

由《中庸》這段道理，後學感受到文王與武王的德行，就在這裡能顯露出來；想想我們若也能這樣做，是否能將道務帶動起來？能否有資格做為一位天命的傳人？這絕對大有資格的。不是只看到武王討伐紂王，受到天命；而是要了解天命的可貴在哪，我們來看看文王、武王修養的工夫，都能做為修道人的典範。對於《論語·堯曰》，不要讀過就算了，那樣是很可惜的，其中還有很多道理可以推演；後學《論語》看了一遍又一遍，一直想，一直思考，自我反省，只能做到一、兩分；一定要朝著這個目標來推動，才不辜負 天恩師德。

《中庸》第十八章（三）：
武王末受命，周公成文、武之德，追王大王、王季，上祀先公以天子之禮。斯禮也，達乎諸侯、大夫及士、庶民。父為大夫，子為士，葬以大夫，祭以士。父為士，子為大夫，葬以士，祭以大夫。期之喪，達乎大夫；三年之喪，達乎天子；父母之喪，無貴賤，一也。

第三節 周公推文武之心，制禮作樂，以成其德。此節言周公成武王，子述之事也。

周公輔佐成王，而在攝政七年之後，就將國政交給成王；這七年中大多在戰爭，周公為何能制禮作樂？這是相當了不起的！八八六十四卦，每卦有六爻，這三百八十四個爻辭都是周公寫的，因此《易經》是文王與周公合作寫的。

「周公推文武之心」，「心」是指心願；主要是指盡孝道的心願，周朝以孝治天下。

「制禮作樂，以成其德」，在《禮記·樂記》記載：「樂者，天地之和也；禮者，天地之序也。」樂是很重要的，我們今天修道也有道歌；在大

自然中生活的人，要如何調和、和合？就是要用音樂；老前人講道理時也說，在堯舜時有五音。五音是舜帝的音，到武王時變成七音，多了二個殺音，這樣較有殺氣。

「樂者，天地之和也」，和就是和諧，人若有音樂，原本很煩惱的心情，都會慢慢輕鬆起來，這就是調和。天地是大自然，表現自然的調和，自然的才有效，若用造作的就無效，自然而然能與大自然融合在一起，也就是樂；但是樂有時也會使人放肆而導致無法收拾，就須以禮來維持。「禮者，天地之序也」，禮就是有秩序，有大有小，有倫理，能加以節制，使得大自然得以調和。

因此周公「制禮作樂」是很重要的，由於武王作戰，殺氣騰騰，都是周公予以調和，才能治理百姓，使得四十餘年來無人犯罪，這是相當不簡單的。那個時代，稍有犯罪即畫地為牢，這都是因為人人能守法，周朝太平盛世的「成康之治」有四十餘年，其實是周公的功勞最大。

讀懂經句

① 末：猶老也。晚年之意。武王到八十七歲扶周滅紂才稱王。

② **受命**：受命而為天子，武王之壽命九十三歲，受命時年已八十七歲矣。

③ **周公**：名旦，武王之弟。《易經》三百八十四爻辭都是他寫的。

④ **成文、武之德**：成者成就也。德者以孝治天下之德。

以孝可以治天下，一貫道每個道場也都在推展孝道，原因在此，希望能成就像周朝一樣的太平盛世、以孝治世的白陽世界。

⑤ **追王**：王音ㄨㄤ、（旺）。生前未得稱王，今以王者稱之。

⑥ **天子之禮**：以九獻為節，以八佾為舞。

九獻禮即似道場三跪九叩。孔子廟祭孔大典在拜的就是節樂。佾舞是古代文化，天子禮為八排，八八六十四；諸侯為六排，六六三十六；大夫為四排，四四十六；這是固定的。

魯國權臣三桓，即卿大夫季孫氏、叔孫氏、孟孫氏，在其室內也跳八佾舞，因此孔子才反對之，就是因為不合於禮。

⑦ **期之喪**：期音ㄑㄧ（基）。伯叔兄弟之喪，所謂旁親之守喪期（一週年）也。

⑧ **無貴賤一也**：無貴無賤，其禮亦一，貴不敵親也。亦即不管官場職位多高，都以親情為首。「不敵親」即無法贏親。

依經演譯

1. **祭禮殺於下，而上致其隆。喪禮詳於下，而上有所略，以盡制作之道，亦即中庸之道也。**《中庸輯義》

「祭禮殺於下，而上致其隆」，殺，尸斫、（曬），意思是等級、分別、等差；下位的人有等級的差異。於祭禮時（四季），對上位的人會很隆重。

「喪禮詳於下，而上有所略」，而喪禮恰好相反，對於下位的人會做得較詳細、細膩；對於上位的人就不一樣了，以不超過為原則，而要有所節制，不與一般人有太大的分別。

「以盡制作之道，亦即中庸之道也」，故以祭禮與喪禮作調節，以節制所有的動作及造作，這就是中庸之道。

周朝時的禮，到現在都不受用了；現在的人過世，週年過後，挑選一個日子，三、五天就結束了，在周朝時代是不能這樣的。以常理，撫養個小孩長大，至少也要三年，再培養個一、二十年，才能成家立業，哪有父母一過世，這麼短暫的時間就草草結束？就沒煩沒惱或吹簫打曲娛樂？這是不合道理的，至少也要守足三年的時間報恩。這是周禮的意義。

2. 葬從死者之爵，蓋使死者得以安其分。祭用生者之祿，蓋使生者得以申其情。（整理自《中庸輯義》）

「葬從死者之爵，蓋使死者得以安其分」，葬禮是以死者之爵位為準，使死者得以安其分。

「祭用生者之祿，蓋使生者得以申其情」，祭禮是以生者的爵位、俸祿為準，主要是報恩，使生者得以展現其感謝父母養育之恩的真情。

3. 三年之喪，除父母喪外，諸侯為天子，大夫、士為國君。嫡孫承重為祖父母，繼立者為先君，父為嫡長子，天子為后，皆三年服。

「承重」，阿公或阿嬤歿，但父親之前已先歿，由長孫代表辦理阿公或阿嬤之喪事。

「父為嫡長子」，嫡長子歿，由父親代辦喪事，這道理講得通嗎？這是古代的禮。其實現代人的感受不一樣，遇父母過世，煩惱或傷心會過得較快；但若是子女過世，身為父母的則是割心割腹。

以前後學有一個朋友是修車的，不知為何開車門時不注意，導致孩子被夾到而過世；後學去慰問他，他說：「你不用來看我，就這樣子吧，你以後來的話，就看不到我了。」後學問他：「為什麼？」他想不開，後學安慰他：「別傻了，你還有很多個孩子啊！」安慰人看似容易，事實上若子女真的過世了，思念子女的心不只三年，有的過了幾十年都還會想念，這就是親情。

「天子為后，皆三年服」，三年之喪，則一直通行到天子，至於父母之喪，那就無分貴賤，一樣服喪。儒家的註解為三年。但詳細的出處還待進一步查證註解，先提供給大家參考。

（全文完）